



農糧-申請流程圖

申請人(農民、農民團體或具備經營事實之事業單位)

提出申請



申請書(附件一)、國內員工人數總表(附件三)等相關書表並檢附證明文件

填寫申請單



書面審查



合格

不合格可能原因

- 生產場所現況不符規定
- 申請文件不符規定
- 未達經營規模門檻
- 補件不符規定

分署得視情形

會同各縣(市)政府進行

實地訪查



不合格

合格

農業部核發
雇主資格認定函



各分署駁回申請案

申請人於120天內續向勞動部所屬單位申請引進外籍移工